

唐山市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序号 76 问题) 整改验收情况公示

唐山市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序号 76 问题) 已完成整改并通过我单位验收，现予公示。

整改问题	乐亭县农村生活垃圾转运不及时，390 个村生活垃圾日产量约 180 吨，全部堆放在生活垃圾暂存点。	
整改落实情况	核査验收情况	
2021 年 1 月，乐亭县制定了《关于省第二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乐亭县农村生活垃圾转运不及时问题整改工作方案》，明确整改目标、时限及工作措施，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整改。自 2 月 1 日开始，乐亭县组织乡镇开展辖区生活垃圾暂存点全域排查，形成了整治台账，要求保洁公司及镇村对生活垃圾临时暂存点进行边查边改、集中整治。截止 5 月 31 日，经乐亭县镇村、保洁公司全力攻坚，所有点位已全部完成整改。	市住建局与市农业农村局组成联合督导组，对乐亭县 13 个乡镇农村生活垃圾问题督导验收，督导组按照每个乡镇现场抽查 10 个村庄，共抽查 130 个村庄进行实地督导检查，经现场核査，农村生活垃圾暂存点问题已按要求完成整改。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章） 	公示时间 2021 年 8 月 3 日-2021 年 8 月 9 日	

联系电话：0315-2825412